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shi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0)

### 持續關連交易之最新發展

#### 結算合同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涉及限制性股票代價的結算合同及涉及購股權代價的結算合同(「結算合同」)。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提供有關該公告所公佈結算合同之年度上限的最新資料。本公司決定不再分別監測每份結算合同之年度上限，就為遵守上市規則之目的，本公司未來將把兩份結算合同之年度上限視為整體，監測年度上限總額。

為遵守上市規則之目的，兩份結算合同於以下時期之上限總額載於下文，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止期間
年度上限總額 人民幣20百萬元	年度上限總額 人民幣30百萬元	上限總額 人民幣40百萬元

結算合同的條款及條件概無變動，兩份合同仍具十足效力。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營運數據，各結算合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交易額並未超出該公告所披露相關現有年度上限。

##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蒙牛乳業附屬公司蒙牛國際持有本公司51.04%的股份，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內蒙蒙牛為蒙牛乳業的附屬公司。因此，蒙牛乳業及內蒙蒙牛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結算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結算合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合共超過0.1%但低於5%，故結算合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承董事會命  
**Yashi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偉昌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主席）、秦鵬先生、張平先生及顧培基（又名Philip Gu）先生；執行董事張平（Chopin Zhang）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衛斌先生、程守太先生及李港衛先生。